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8-018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滨海能源”，证券代码：000695）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开市起停牌，并自 2017 年 10 月 16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议案。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以及《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等相关文件。

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27 号），要求公司就该重组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收到重组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

项落实和回复，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并按规定披露《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9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滨海能源，股票代码：000695）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上述信息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复牌以来，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完成了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并已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次董事会、监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拟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的议案》。经公司委托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向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提交申请并经审核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起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预披露转让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事项，预披露截至日期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目前，公司已准备好向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申请正式披露的全套材料，将在预披露期满后及时提交，争取尽早转入挂牌正式披露阶段。公司将

依据公开挂牌转让方式确定的交易对方和交易价格，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本次交易及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予以审议。

二、特别提示

1.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能涉及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信息。

2.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采取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的方式，存在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交易对方或交易双方最终未能成交的可能，则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3.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能否获得批准，以及获得批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4.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审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每隔 30 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公司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

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28 日